

## 聲 明 書

本人有意願被推薦為資訊工程學系系主任候選人，並聲明如當選為系主任，願遵守資訊工程學系系主任選薦辦法第七條規定：「系主任候選人如正在休假、進修、借調中、或兼任校內其他行政職務者應以書面聲明當選後放棄或終止前述之職務或狀態，方得為候選人。」

此致

資訊工程學系系主任選薦會

候選人簽名：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